

证券代码：300483

证券简称：首华燃气

公告编号：2025-045

债券代码：123128

债券简称：首华转债

## 首华燃气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首华燃气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 2025 年 6 月 19 日、6 月 20 日连续 2 个交易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3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情况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公司董事会通过电话、网络通讯等问询方式，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现将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未发现前期披露的信息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目前经营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内部经营秩序正常。
- 3、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有关本公司的可能或已经对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4、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7 日披露了《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公司董事高尚芳先生、财务总监李春南女士作为股权激励对象于 2025 年 6 月 20 日完成股票归属，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

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6、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其他情形。

###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四、风险提示

1、公司经过自查，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2、天然气价格波动风险提示：近期中东地区地缘政治冲突加剧，对国际油气市场产生了重大影响，导致国际油气价格在短期内出现波动，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选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首华燃气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六月二十一日